

附件 1 學校作品申請清冊(由報名系統產出)

參加○○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作品申請清冊--○○學校(或無學籍之縣市主管機關)

編號	科別	區別	作品名稱	第一作者	身分證	年級	學校(主管機關)	第二作者	身分證	年級	學校	第三作者	身分證	年級	學校	第一指導老師	身分證	學校	第二指導老師	身分證	學校	

承辦人員：

教務主任：

校長：

備註：此報表須由線上報名系統填妥資料後自動產生，附件所示格式僅供參考，請勿自行填打。請列印此清冊，並經學校審核後，連同每件申請表、研究計畫封面、內容及進度表及明細表（一式 2份）於報名期限內，以掛號郵寄至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實驗組（11165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 189號）以完成報名手續。

附件 2-1

2021 年(110 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申請表

編號		科別		個人/團隊 2-3 人	
計畫名稱					
作者姓名	1.	性別		身分證字號	1.
	2.				2.
	3.				3.
作者地址	1.	出生年月日 ，聯絡電話 或(手機)		1.	
	2.			2.	
	3.			3.	
就讀學校(主管機關) 【全銜】			e-mail	1.	
學校地址				2.	
指導教師簽章 (最多 2 名)	1.			作者年級	1.
	2.				2.
指導教師電話 或手機	1.			本人申請作 品未曾抄襲 他人之研究	1.
	2.				2.
教師 E-Mail	1.			作品，作者 <u>親自簽名</u>	3.
	2.				
指導教授* (若無可填無)			申請經費		
服務單位*			是否參加過 科學展覽 (即延續性 作品)		□是：_____
電 話*					

備註：1. 編號由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統一填寫。

2. 科別分 16 科，(詳如附件 2-1)，若報名科別有不符，得由評審決定轉入其它科別。

3. 線上：申請表併同研究計畫內容、及學校作品報名清冊，於報名期限內至指定網站填寫

4. 申請表內容須清晰可辨。

5. 如未獲指導教授同意輔導，*處可留空白。【未填指導教授者，視同無教授輔導】，通過複

審後可由評審推薦輔導教授。

6. 曾參加過科學展覽：請註明參展年度及作品名稱，並附上作品。
7. 跨校之團隊作品由第一作者之學校申請，第一作者與其中一位指導教師須為同一學校；指導教師須為學校正職教師。

附件 2-1

研究計畫科別說明

研究計畫科別	舉例說明
數學科	含代數、分析、應用數學、幾何、機率統計、其它。
物理與天文學科 (含材料與生物工程學)	天文學、原子/分子/固體、生物物理學、儀器儀表與電子、磁學和電磁學、核子與粒子物理學、光學/雷射/微波激射器、理論物理學/天文計算或理論、其它(含材料與生物工程學)。
化學科 (含材料與生物工程學)	分析化學、普通化學、無機化學、有機化學、物理化學、其它(含材料與生物工程學)。
地球與環境科學科 (含環境管理學)	大氣科學、氣候科學、對生態系統的環境影響、地球科學、水科學，其它(含環境管理學 ^{【註1】})。
動物學科 (含細胞分子生物學)	畜牧學、生長發育、生態、病理、生理學、群體遺傳學、分類學、其它，(含細胞分子生物學 ^{【註2】})。
植物學科 (含細胞分子生物學)	農耕/農業經營學、生長發育、生態、遺傳學、光合作用、生理學(分子、細胞、有機體)、植物分類學/演化、其它(含細胞分子生物學 ^{【註2】})。
微生物學科 (含細胞分子生物學)	抗生素/抗菌劑、細菌學、微生物遺傳學、病毒學、其它(含細胞分子生物學 ^{【註2】})。
生物化學科 (含細胞分子生物學)	普通生物化學、新陳代謝、結構生物化學、其它(含細胞分子生物學 ^{【註2】})。
醫學與健康科學科 (含細胞分子生物學)	疾病診斷與治療、流行病學、遺傳學、疾病分子生物學、生理學與病理生理學、其它(含細胞分子生物學 ^{【註2】})。
工程學科 (含機電工程學、材料與生物工程學、環境管理學)	電機工程/電腦工程/控制學、機械工程、機器人學、熱電學、太陽能、生物工程、化學工程、土木工程/建築工程、產業工程/製程、材料科學、其它(含環境管理學 ^{【註1】})。
生物計算與生物資訊科	生物醫學工程、計算生物建模、計算進化生物學、計算神經科學、計算藥理學、基因組學、其它。
系統軟體科	演算法、網路安全、資料庫、程式語言、作業系統、其它。
機器人與智能機器科	生物力學、認知系統、控制理論、機器人運動學、其它。
內嵌式系統科	電路、物聯網、微控制器、聯網及數據通信、光學、感應裝置、信號處理、其它
環境工程科 (含環境管理學)	生物復育、土地復墾、汙染控制、回收利用及廢物管理、水資源管理、其它(含環境管理學 ^{【註1】})。
行為與社會科學科	臨床與發展心理學、認知心理學、生理心理學、社會學、其它。

【註1】環境管理學：包含生物降解、生態系統管理、環境工程、土地資源管理/林業、回收/廢棄物管理、其它。

【註2】細胞分子生物學：細胞生物學、細胞與分子遺傳學、免疫學、分子生物學、其它。

附件 2-2

2021 年(110 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偏才生申請表

編號		科別		個人
計畫名稱				
作者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作者地址				出生年月日
				聯絡電話或 (手機)
就讀學校(主管機關) 【全銜】				e-mail
學校地址				
指導教師簽章 (最多 2 名)	1.			作者年級
	2.			
指導教師電話 或手機	1.			本人申請作 品未曾抄襲 他人之研究 作品，作者 親自簽名
	2.			
教師 E-Mail	1.			親自簽名
	2.			
指導教授* (若無可填無)				申請經費
服務單位*				是否參加過 科學展覽 (即延續性 作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電 話*				

備註：1. 編號由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統一填寫。

2. 線上：申請表併同研究計畫內容、及學校作品報名清冊，於報名期限內至指定網站填寫

3. 需額外寄送 109 學年度總成績單與報名表 2-2 寄送至 ysdpf@mail.ntsec.gov.tw

4. 如未獲指導教授同意輔導，*處可留空白。【未填指導教授者，視同無教授輔導】，通過複審後可由評審推薦輔導教授。

5. 曾參加過科學展覽：請註明參展年度及作品名稱，並附上作品。

附件 2-2

研究計畫科別說明

研究計畫科別	舉例說明
數學科	含代數、分析、應用數學、幾何、機率統計、其它。
物理與天文學科 (含材料與生物工程學)	天文學、原子/分子/固體、生物物理學、儀器儀表與電子、磁學和電磁學、核子與粒子物理學、光學/雷射/微波激射器、理論物理學/天文計算或理論、其它(含材料與生物工程學)。
化學科 (含材料與生物工程學)	分析化學、普通化學、無機化學、有機化學、物理化學、其它(含材料與生物工程學)。

附件 3-1

2021 年(110 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
研究計畫封面

科 別：

計畫名稱：

關鍵詞 3 個：

編 號：(由本館填寫)

製作說明：

1. 封面僅寫科別、研究計畫名稱、關鍵詞，請勿出現學校及學生名字。請與研究計畫內容、研究計畫進度表、研究經費申請明細表一起裝訂整齊。
2. 編號由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編號。

附件 3-2

2021 年(110 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 研究計畫內容

計畫名稱：

內容包含：

摘要

壹、研究動機

貳、研究目的及研究問題

參、研究設備及器材

肆、研究過程或方法及進行步驟

伍、預期結果、已有初步之結果

陸、本計畫之創見性及其未來應用

柒、結論

捌、參考資料(文獻)及其他

玖、計畫執行進度表(如後 P.15)

壹拾、研究經費明細表(如後 P.16)

書寫說明：

1. 內容一律以 A4 大小紙張由左至右打字印刷(或正楷書寫影印)並裝訂成冊。
2. 內容使用標題次序為壹、一、(一)、1、(1)。
3. 參考資料書寫方式請參考 APA 格式。

壹拾壹、 指導教授輔導費用暨研究經費編列原則

項目名稱	說明
指導教授輔導費用	本計畫指導教授指導學生研究探討或提供實驗室進行實驗，每次得申請 2000 元輔導費用。
材料費	購買與本計畫所需要之材料費用。
印刷費	參與本計畫所使用之報名資料、海報印刷等費用。 (含報名國際科展之印刷費用)
郵寄費	參與本計畫所使用之郵寄掛號費用，核實編列。(含報名國際科展之掛號費用)
實驗用藥品	參與本計畫中實驗所需之藥品。
隨身碟	每組每人(含指導老師與教授)購買 1 個為限、每個隨身碟以 1000 元為限)。
文具費	購買參與計畫使用之文具用品，每組上限 5000 元。
書籍費	購買有關科展或計畫內容之書籍。
設備使用費	進行實驗所需使用設備之費用。
短程交通費	前往指導教授研究室/實驗室時，往返所需之交通費用。(搭乘者須於車票上簽名)
雜支	非屬上述項目，均屬之，本項額度以 1000 元為限。

附件 3-3：內文格式規範

壹、封面：

- 一、版面設定：上、下、左、右各 2cm
- 二、封面字型：16 級

貳、內頁：

- 一、版面設定：上、下、左、右各 2cm
- 二、字型：新細明體或標楷體(整份統一即可)
- 三、主題字級：16 級粗體、置中
- 四、內文字級：14 級
- 五、項目符號順序：

例：

- 壹、 XXXXXXXX
- 一、 XXXXXXXX
- (一) XXXXXXXX
- 1. XXXXXXXX
- (1) XXXXXXXX
- 貳、 OOOOOOOO
- 一、 OOOOOOOO
- (一) XXXXXXXX
- 1. OOOOOOOO
- (1) OOOOOOOO

參、對齊點：使用定位點對齊或表格對齊

一、定位點

AAAAAAA	BBBBBBBB
CCCCCCC	DDDDDDDD

二、表格

AAAAAA	BBBBBBB
CCCCCCC	DDDDDDDD

附件 5-1

2021 年(110 年)

「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指導教授簽章單

科別：

作品編號：

作品名稱：

作者：

聲明：該件作品之作者已與指導教授清楚討論與瞭解該計畫內容，並知曉該研究將按規定必須參與 2022 年臺灣國際科展競賽，不得未報名或無故中途退賽，本人願意擔任本作品指導教授。

指導教授親自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附件 5-2

2021 年(110 年)
「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教授輔導紀錄

編號	輔導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	
基本資料	指導教授：	學生姓名：
	科 別：	就讀學校：
	作品名稱：	
輔導內容	1.學生報告內容： 2.指導教授建議(輔導內容或結論) 3.下次輔導時間： 指導教授：_____ (簽名)	

附件 5-3

領 據

茲收到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發給 2021 年(110 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指導
教授

輔導費新臺幣 萬 仟元整

輔導日期：

此 據

姓名： (簽章)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撥款局帳號：

(請註明分行名稱)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

1. 姓名請親自簽名或蓋章也可以。日期為每次輔導日期，日期請在同一張領據即可。
2. 領據上輔導費計算，以每次輔導費 2000 元 x 輔導次數=輔導費總合。
3. 本館依送交輔導紀錄表日期核對領據輔導日期，最多以 10 次為原則，輔導費每件上限為 2 萬元。
4. 輔導紀錄表與領據請於 2021 國際科展報名日前逕送或掛號寄達至科教館，謝謝。

附件 6

2021 年(110 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作品申請放棄聲明書

一、作品基本資料：

科別		作品編號	
作品名稱			

二、作品放棄說明：

本作品經申請「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2021 年(110 年) 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與其他研究獎助計畫，同時獲得獎助資格，惟基於獎助計畫公平原則，經與家長、指導教師討論後，決議放棄下項計畫及其獎助項目，特此 聲明。

放棄_____研究獎助計畫（編號：_____）

放棄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2021 年(110 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編號：_____）

全額經費

此致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三、計畫申請人正楷簽章

作者			
指導老師			

申請單位全銜：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備註：1.請以正楷書寫表格中相關資料；

2.請於將本放棄聲明書經核章後，將正本逕送或掛號寄達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謝謝！